

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

关于转发《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关于征集绿色低碳领域专家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区、县（市）经信局（发改经信局、经信科技局），有关行业协会：

现将《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关于征集绿色低碳领域专家的通知》（附件1）转给你们，请各区县（市）、行业协会根据通知要求，组织所辖企事业单位积极推荐申报。符合基本条件的专家需填写《浙江省绿色低碳领域专家推荐（申请）表》（附件2），配套提供专家最高学历学位证书、职称证书等证明材料。推荐单位按照基本条件和相关要求，对申请人资料进行认真审核，在上述材料基础上，由单位汇总专家情况，填报《浙江省绿色低碳领域专家推荐情况汇总表》（附件3）。

请区县（市）经信部门、行业协会于2022年10月12日前，将相关材料电子版（专家推荐表应包含word版及签字、加盖公章后的PDF扫描文件，汇总表应包含word版及加盖公章后的PDF扫描文件）报送我处，推荐材料按每位专家单独一个文件夹的形式报送（以专家名字命名）。

联系人：市经信局绿色制造处郑逸武，0571-85257092。

- 附件：1. 《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关于征集绿色低碳领域专家的通知》(另附)
2. 《浙江省绿色低碳领域专家推荐（申请）表》
3. 《浙江省绿色低碳领域专家推荐情况汇总表》

